（上接D105版）

2011年12月9日公司2011年第十次临时董事会会议、2011年12月26日公司201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5亿元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2011年12月29日，公司以2亿元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12年1-3月，公司及沈变公司分别完成了剩余3亿元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宜。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为加强国际市场开拓力度，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与效益，2011年10月25日公司2011年第九次临时董事会会议、2011年11月10日公司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特高压变电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升级改造建设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4亿元用途变更为投资“印度特高压研发、生产基地项目”。“印度特高压研发、生产基地项目”计划投资总额9,800万美元（约63,700万元人民币），计划投入募集资金4亿元，项目由沈变公司全资子公司印度能源公司建设。截止2011年12月31日，该项目正处于项目设计、前期准备阶段。

“特高压变电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升级改造建设项目”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变更为22,347万元，项目建设内容适当调整为：充分利用沈变公司原试验大厅，补充部分关键设备、技术软件，建设理化试验室，完善信息化等，项目建设期为2年。

公司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0年8月公司募集资金到位，为加强募集资金存储及使用的管理，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与保荐机构及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针对增发募集资金使用的安排，以募集资金置换部分募集资金项目预先投入资金，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等与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管理相关的事项均履行了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的决策程序，公司根据《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范使用募集资金，相关信息已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

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六、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2010年增发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201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专项核查报告》，认为：2011年度，公司严格执行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地执行了三方监管协议，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违反《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的情况。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3月25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60,080.9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5,952.7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5,210.3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1.11%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超高压项目完善及出口基地建设项目		78,000	78,000	78,000	25,475.17	46,147.17	-31,852.83	59.16	计划2012年12月	项目实现产值5.06亿元	部分投产	否
直流换流变压器产业结构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35,914	35,914	35,914	9,518.08	14,944.33	-20,969.67	41.61	计划2012年6月	项目新增500kV交流变压器753万kVA	尚在建设期	否
特高压交直流变压器套管国产化建设项目		26,304	26,304	26,304	7,915.95	15,916.99	-10,387.01	60.51	计划2012年6月	项目实现营业收入4,376.40万元，利润总额1,122.16万元	尚在建设期，部分投产	否
特高压变电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升级改造建设项目	部分变更	22,347	22,347	不适用	1,174.02	1,357.55	不适用	不适用	计划2013年12月	无	尚在建设期	否
印度特高压研发、生产基地项目	变更后项目	40,000	40,000	不适用	0	0	不适用	不适用	计划2013年12月	无	项目处于设计、前期准备阶段	否
超高压及特种电缆建设项目		75,542	75,542	75,542	22,584.27	75,294.27	-247.73	99.67	2011年10月	无	项目已建成完成，处于试生产阶段	否
苏丹喀土穆北部工程项目		22,973	81,973.977243	81,973.977243	19,285.26	51,550.03	-30,423.947243	62.89	2011年6月	项目实现营业收入62,323.14万元，实现利润总额24,682.24万元	已根据工程进度确认部分营业收入及利润	否
苏丹东部电网工程项目		68,725										否
合计	—	369,805	360,080.977243	297,733.977243	85,952.75	205,210.35	-93,881.187243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截止2011年12月31日，部分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未达到拟投资明书承诺投入金额，主要原因是： 公司募集资金于2010年8月17日到位，但部分募集资金项目规划建设进度较早，计划使用资金时间与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时间存在一定差异，也使得部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略延后。 直流换流变压器产业结构升级技术改造项目、特高压交直流变压器套管国产化建设项目因涉及新产品研发，建设期略有延后，上述项目拟于2012年6月完成。 特高压变电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升级改造建设项目因投资资金及建设内容调整，建设期略有延后，该项目拟于2013年12月完成。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2、募集资金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正在建设过程中，尚不知是否有结余金额。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为加强国际市场开拓力度、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与效益，2011年10月25日公司2011年第九次临时董事会、2011年11月10日公司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特高压变电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升级改造建设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4亿元用途变更为投资“印度特高压研发、生产基地项目”。截止2011年12月31日，印度特高压研发、生产基地项目尚未用募集资金支付，项目处于设计、前期准备阶段。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基本一致。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1)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特高压变电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升级改造建设项目	特高压变电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升级改造建设项目	22,347	不适用	1,174.02	1,357.55	6.07	2013年12月	无	尚在建设期	否	
印度特高压研发、生产基地项目	特高压变电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升级改造建设项目	40,000	不适用	0	0	0	2013年12月	无	项目处于设计、前期准备阶段	否	
合计	—	62,347	—	1,174.02	1,357.55	—	—	无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为加强国际市场开拓力度、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与效益，公司将“特高压变电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升级改造建设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4亿元用途变更为投资“印度特高压研发、生产基地项目”，本次变更募集资金事宜已于2011年10月25日、2011年11月10日分别经公司2011年第九次临时董事会、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刊登于2011年10月26日、2011年11月11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券代码:600089　证券简称:特变电工　编号:临2012-012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与新疆特变电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内容：2012年，因日常生产经营所需，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特变电工沈阳变压器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变公司）、控股子公司特变电工衡阳变压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衡变公司）因向新疆特变电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变集团）昌吉电气分公司（以下简称昌吉电气）、衡阳电气分公司（以下简称衡阳电气）、沈阳电气分公司（以下简称沈阳电气）、特变集团控股子公司新疆昌特输变电配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昌特公司）、新疆特变电工自控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自控公司）采购、委托其加工变压器油箱、铜件、配件、辅助件及控制柜等产品，发生日常关联交易。

●关联人回避事宜：公司六届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与新疆特变电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张新、叶军、陈伟林回避表决。

●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变压器油箱、铜件等配件、控制柜及其他附件是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其稳定供应有利于保证公司生产经营计划的顺利实现。

●历史关联交易情况：2010年、2011年，公司及子公司向特变集团、昌特公司、自控公司销售货物金额2,563.05万元、5,826.73万元，采购货物及劳务金额34,168万元、45,608万元。

一、关联交易概述

特变集团是公司第一大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与特变集团及其子公司发生的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2012年，因日常生产经营所需，公司向昌吉电气、昌特公司、自控公司采购变压器油箱及配件、铜件、控制柜等产品；公司控股子公司衡变公司向衡阳电气采购变压器油箱及配件、铜件、控制柜等产品；公司全资子公司沈变公司因委托沈阳电气加工变压器油箱及配件、铜件等产品，公司、衡变公司、沈变公司因向衡阳电气采购蝶阀等变压器配件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

2012年3月25日，公司与昌吉电气、昌特公司及自控公司签署了《变压器油箱、铜件等配件、控制柜等附件采购及加工协议》，与衡阳电气签署了《蝶阀采购协议》；衡变公司与衡阳电气签署了《变压器油箱、铜件等配件、控制柜等附件采购及加工协议》；沈变公司与沈阳电气签署了《变压器油箱、配件及铜件委托加工协议》，与衡阳电气签署了《蝶阀采购协议》。

2012年3月25日，公司六届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与新疆特变电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本次会议11名董事参加会议，关联董事张新、叶军、陈伟林回避表决，其他8名董事（包括独立董事）均投同意票。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确认，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上述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介绍

1、昌吉电气简介

名称：新疆特变电工集团有限公司昌吉电气分公司

营业场所：昌吉市延安南路51号

负责人：车晓明

经营范围：金属材料、机械设备及配件、建材的销售；变压器配件；金属铸件、橡胶制品、塑料制品、机电产品、五金交电、化工产品的生产、销售；电镀加工；变压器维修；金属制品加工。

2、衡阳电气简介

名称：新疆特变电工集团有限公司衡阳电气分公司

营业场所：湖南省衡阳市蒸湘区蒸湘南路天马山2号

负责人：吕新福

经营范围：各种变压器配件加工；变压器配件、橡胶制品、塑料制品、机械设备（不含汽车）的生产、销售；机械电镀加工；五金、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的销售；金属铸件制造加工；变压器维修；金属制品加工。

3、沈阳电气

名称：新疆特变电工集团有限公司沈阳电气分公司

营业场所：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32号

负责人：李怀军

主营业务：变压器及配件、电线电缆、金属铸件、机械电子设备、五金交电的生产、销售；金属制品加工；金属材料、机械设备及备件、建材销售。

4、昌特公司简介

名称：新疆昌特输变电配件有限公司

住所：乌鲁木齐高新区钻石城1栋2层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车晓明

注册资本：1,1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变压器配件、金属铸件、民用生铁炉的生产销售。机电产品、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以上项目中国家有专项审批规定的产品除外）、建材水暖的销售及相关信息咨询（专项审批业务除外）。生产性废旧金属收购。

5、自控公司简介

名称：新疆特变电工自控设备有限公司

住所：昌吉市延安南路52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车晓明

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自动化控制设备、电力产品组配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安装服务；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的制造、销售，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2011年度，公司与特变集团的关联交易金额未超过公司净资产的5%。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2012年3月25日，公司与昌吉电气、昌特公司及自控公司签署了《变压器油箱、铜件等配件、控制柜等附件采购及加工协议》，与衡阳电气签署了《蝶阀采购协议》；衡变公司与衡阳电气签署了《变压器油箱、铜件等配件、控制柜等附件采购及加工协议》；沈变公司与沈阳电气签署了《变压器油箱、配件及铜件委托加工协议》，与衡阳电气签署了《蝶阀采购协议》。

（二）协议主要内容：

1、2012年预计采购金额　　单位：万元

采购方	供应方	关联交易内容	预计2012年金额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变压器厂	新疆特变电工集团有限公司昌吉电气分公司	采购铜件、导电杆及铭牌等产品	3,000
	新疆昌特输变电配件有限公司	采购变压器油箱及配件、辅助件	9,900
	新疆特变电工自控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控制柜、开关柜、端子箱等产品	1,500
	新疆特变电工集团有限公司衡阳电气分公司	采购蝶阀	600
特变电工衡阳变压器有限公司	新疆特变电工集团有限公司衡阳电气分公司	采购变压器油箱、铜件、变压器配件及电控柜等产品	23,100
特变电工沈阳变压器集团有限公司	新疆特变电工集团有限公司衡阳电气分公司	采购蝶阀	400
	新疆特变电工集团有限公司沈阳电气分公司	加工变压器油箱、铜件、变压器配件、控制柜等产品	14,000
		合计金额	52,500

2、定价依据

（1）变压器油箱：

1）公司向昌特公司采购变压器油箱，定价原则按（钢材价格+加工费）*结算重量计算。钢材均价以酒泉公司销售中板或者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销售中板当月价为准，加工费由双方协商确定。

2）衡变公司向衡阳电气采购变压器油箱，按照产品规格、是否添加油桶、是否带片散、波纹片，结算价格为为8000元/吨-9600元/吨。油箱使用钢材及相关材料按照衡变公司要求的规格、型号、技术标准进行采购。

3）沈变公司向沈阳电气采购变压器油箱，定价原则按（钢材价格+加工费）*结算重量计算。钢材价格按当地钢材市场同型号产品确定，加工费由双方协商确定。

（2）变压器铜件价格等变压器配件，通过公司招标确定或者根据市场价由双方协商确定。

（3）控制柜及其他附件按照公司招标价格执行或双方协商确认的价格执行。

3、特变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得为除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外的任何方提供或者接受委托加工高端的变压器油箱、铜件及其他配件。

4、结算方式：每月对账，次月付款。结算以现金或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款项。

5、协议截止日期：2012年12月31日。

6、协议生效时间：关联交易事项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四、进行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特变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进行的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上述变压器油箱及配件、铜件及控制柜等产品的稳定供应是公司顺利完成2012年经营目标的有利保证，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原则，未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独立董事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确认，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上述关联交易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与《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生产经营所需，定价符合市场原则，未损害公司利益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历史关联交易情况

2010年、2011年，公司及子公司向特变集团、昌特公司、自控公司销售货物金额2,563.05万元、5,826.73万元，采购货物及劳务金额34,168万元、45,608万元。

七、备查文件目录

1、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六届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对公司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先确认的函及独立董事关于2012年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意见函；

3、《变压器油箱、铜件等配件、控制柜等附件采购及加工协议》（蝶阀采购协议）《变压器油箱、配件及铜件委托加工协议》。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600089　证券简称:特变电工　编号:临2012-014

公司与新疆特变电工国际成套工程承包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内容：新疆特变电工国际成套工程承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际成套）承建公司吉尔吉斯斯坦南方供电改善项目（以下简称南部电网工程）达特卡500kV变电站的地基处理工程，预计总金额为4,800万元人民币。

●　关联人回避：公司六届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与新疆特变电工国际成套工程承包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张新、陈伟林、叶军回避表决。

●　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该项关联交易可以保障公司承建的吉尔吉斯斯坦南方供电改善项目顺利进行。

●　历史关联交易情况：2010年、2011年，公司向国际成套销售货物金额1438.03万元，购买劳务金额4,788.52万元。

一、关联交易概述

国际成套是公司第一大股东新疆特变电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变集团）的控股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公司与国际成套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2012年3月25日，公司六届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与新疆特变电工国际成套工程承包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本次会议共有11名董事参会，关联董事张新、叶军、陈伟林回避表决，其余8名董事（包括独立董事）均投同意票。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确认，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2012年3月25日，公司与国际成套签署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公司通过招标方式将公司吉尔吉斯斯坦南部电网工程达特卡500kV变电站的地基处理工程承包给国际成套，合同价款采用可调价格合同方式确定，预计总金额为4,800万元人民币。

本次关联交易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介绍

国际成套是公司第一大股东特变集团的控股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其是公司的关联法人，与公司的交易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

公司名称：新疆特变电工国际成套工程承包有限公司

住所：乌鲁木齐市昆明路西一巷230号

法定代表人：陈伟林

注册资本：8,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具体许可经营范围和有效期以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许可证为准）。一般经营项目：配电柜、开关柜、塑钢窗的生产及销售；变压器的维修、回收；机电产品、农畜产品、石油制品、销售变压器及配件、电线电缆、五金交电、化工产品、建材的销售；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边境小额贸易；金属材料的加工及销售；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

截止2011年9月30日，国际成套总资产为29,835万元，净资产为27,175万元，2011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为7,600万元，净利润为1,300万元。

三、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公司承建的吉尔吉斯斯坦南部电网工程为中国政府提供的优惠出口买方信贷项目，项目总金额2.08亿美元，建设内容包括达特卡500kV变电站、伍兹拉瓦牙、阿米等4座220kV变电站、256.5公里的线路以及库尔普赛水电站的二次保护等内容，建设工期为18个月。

达特卡500kV变电站所处位置地质结构复杂，施工难度较大，地基的处理，将直接影响到变电站工程的质量、变电站的使用寿命以及变电站运行的稳定性。国际成套具有较好的施工经验，曾为公司其他国际成套工程配套实施工程质量较好，本次公司通过招标方式将达特卡500kV变电站地基处理工程（包括挖填方、强夯、强夯检测及平整，其中实际强夯强度为6000KN.M（夯点间距4M以内，8击以上）承包给国际成套。合同价款采用可调价格合同方式确定，预计总金额为4,800万元人民币。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2012年3月25日，公司与国际成套签署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公司确定由国际成套承建公司南部电网工程达特卡500kV变电站的地基处理工程，该地基处理工程包括挖填土方、强夯、强夯检测及平整。其中实际强夯强度为6000KN.M（夯点间距4M以内，8击以上），合同价款采用可调价格合同方式确定，预计总金额为4,800万元人民币。

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合同总价款的确定=工程量*国内综合单价*1.5（国外工程调整系数）。

（1）工程量按施工图纸加签证计量；（2）综合单价的确定参考《电力建设工程预算定额第一册（建筑工程2006年修订本）》、《电力预算管理制度及规定》执行，人工工日调整、材料及机械费调差按新疆电力建设定额站新电定［2008］3号、4号及［2011］39号文进行确定；（3）国外工程调整系数根据国外人工费、机械费、材料费综合较国内平均水平高1.5倍确定。

项目验收：验收技术规范按中国电力行业标准《电力建设施工及验收技术规范》执行，由第三方进行验收。

工程预付款：由于此项目为国外项目，施工前人员、机械设备迁移费用较大，经双方协商工程预付款为合同总金额的30%，于合同确定生效七日内支付。

工程款（进度款）支付：国际成套每月25日前向公司提交当月工程施工进度报表，公司审核后在五个工作日内向国际成套支付本月进度款。

工期：3个月。

违约责任：超过合同规定的竣工期限，国际成套每日按合同价款的0.01‰支付违约金，最高不超过合同总价款的1%，因工程质量问题所造成的损失由国际成套承担。

协议生效：经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该关联交易事项后生效。

五、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情况

国际成套具有较好的工程项目施工经验，由其承担公司达特卡500kV变电站地基处理工程的建设，可以有效保障公司吉尔吉斯斯坦南部电网工程顺利进行，保证施工质量，节约工期，保障项目如期履约。本次关联交易对当期损益无较大影响，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关联交易事前认可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上述关联交易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经营所需，关联交易合同总价款的确定符合市场原则，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七、历史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人情况

国际成套是公司第一大股东特变集团的控股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国际成套是公司的关联法人，其与公司的交易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国际成套未向公司提名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也未在国际成套兼职。

（二）交易情况

2010年、2011年，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与国际成套发生销售货物交易金额1,006.23万元、431.79万元；发生购买货物及劳务交易金额1,574.70万元、3,213.82万元。

八、备查文件目录

1、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六届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对公司与新疆特变电工国际成套工程承包有限公司关联交易事前确认的函及及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与新疆特变电工国际成套工程承包有限公司关联交易意见函；

3、《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3月25日

(上接D106版)

上述交易是公司控股股东为保证公司生产正常运营、在建项目顺利实施而进行的。交易公平、合理，保护了交易各方和公司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上述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关联人回避事宜：上述关联交易经公司于2012年3月26日召开的四届董事会三十一次会议批准，公司关联董事彭兴宇先生、王绪祥先生、金玉军先生、薛滨先生已对该项议案的表决进行了回避，包括独立董事在内的非关联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进行了表决，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议案。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电财务"）是中国华电集团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与公司属于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关联公司关系。

公司于2010年3月与华电财务签订了《金融服务协议》。根据合同规定，华电财务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包括存款业务、结算业务、借款业务及其他金融服务的业务，合同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该业务已构成关联交易。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在华电财务的存款余额为29,730万元。

按照合同规定，公司于2012年度仍将通过华电财务办理存款、结算、借款及其他金融服务业务。存款利率不低于同期商业银行的存款利率，贷款利率不高于同期商业银行同类贷款基准利率，结算业务收费将遵守中国人民银行颁布的相关指引及规定，且不高于其他金融机构就同类服务所收取的费用。

2012年公司及子公司在华电财务每日存款余额的上限为最近一期经审计财务报告合并总资产的5%，且不高于华电财务给予公司的每日贷款余额。

2、2011年，华电金山能源有限公司委托金融机构向公司提供了47,000万元人民币贷款，部分委托贷款即将到期。为满足公司发展对资金的需求，公司拟将即将到期委托贷款业务进行展期，展期期限六个月，贷款利率不高于商业银行同期基准利率。

华电金山能源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丹东东方新能源有限公司的母公司，此项委托贷款将构成关联交易。

3、公司之控股子公司白音华金山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音华金山"）通过阜矿（集团）彰武煤炭销售有限公司（非关联方）采购公司之参股公司白音华海州露天煤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州露天煤矿"）生产的原煤作为燃料进行发电。

预计2012年度，白音华金山将从海州露天煤矿采购原煤350万吨，采购单价为市场价格，全年交易金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该交易属于关联交易。

4、2012年，辽宁华电检修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电检修"）将继续为公司之控股子公司白音华金山提供机组日常维护检修、大小修等服务。此项业务于2010年度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按不高于市场价格确定。预计2012年检修服务费总额将不超过2,200万元。

华电检修是中国华电集团的控股子公司，该业务将构成了关联交易。

公司于2012年3月2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三十一次会议审议了上述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彭兴宇先生、王绪祥先生、金玉军先生、薛滨先生回避了表决，包括独立董事在内的非关联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进行了表决，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议案

二、关联方介绍

1、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陈飞虎

注册资本：13.9亿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内大街2号中国华电大厦B座10层

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有价证券投资；成员单位产品的消费信贷、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基本财务状况：截至2011年12月31日，华电财务公司总资产230.5亿元，实现利润7.779亿元，日均存款216亿元，日均贷款162亿元，相关指标满足中国银监会的标准要求，具备依据《金融服务协议》约定按时支付公司相关款项的履约能力。

与本公司关系：华电财务公司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华电集团公司的子公司。

2、华电金山能源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沈阳市和平区南五马路183号

法定代表人：彭兴宇

注册资本：6.35亿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电源的开发、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组织电力（热力）的生产、销售，电力工程、电力环保工程的建设与管理，电力及相关技术的科技开发、技术咨询，电力设备制造与检修，项目投资及投资的项目管理。

基本财务状况：截至2011年底总资产1,559,453.36万元，净资产235,586.62万元。2011年度净利润17,576.49万元。（未经审计）

与本公司关系：华电金山能源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我公司29.8%股份，华电金山能源有限公司委托金融机构向我公司提供贷款，构成关联交易。

3、内蒙白音华海州露天煤矿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西乌旗巴拉噶尔高勒镇

法定代表人：刘儒杰

注册资本：58,834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矿建工程，土建工程及设备安装；疏干水综合利用，污水处理，零星材料销售等。

与本公司关系：本公司参股公司。

基本财务状况：截至2011年底总资产320,022.33万元，净资产47,533.20万元。2011年度净利润19,082.96万元。

4、辽宁华电检修工程有限公司

辽宁华电检修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铁岭县镇西堡三台子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爱民

注册资本：5084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发电设备检修、安装、维护、改造、监理、运行及调试；防腐保温工程；电力科技咨询；机械加工；普通机械、金属材料、电子产品、仪器仪表等销售、通讯设备修理、土建修缮等。

与本公司关系：辽宁华电检修工程有限公司是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华电集团公司控股的辽宁华电铁岭发电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基本财务状况：截至2011年底总资产6755.83万元，净资产4399.47万元。2011年度净利润-64.94万元。（未经审计）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2012年公司及子公司在华电财务每日存款余额的上限为最近一期经审计财务报告合并总资产的5%，且不高于华电财务给予公司的每日贷款余额。

2、华电金山能源委托金融机构向公司提供人民币贷款金额47000万元。

3、2012年预计白音华金山将从海州露天煤矿采购原煤全年交易金额不超过8亿元。

4、华电检修为白音华金山提供日常维护检修、大小修等服务检修服务费总额将不超过2200万元。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董事会认为：

1、华电财务公司向本公司提供金融服务之关联交易有利于本公司及附属公司加强资金管理与控制，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获得便捷高效的金融服务；有利于减少资金在途时间，加速资金周转，节约交易成本和费用；

2、华电金山能源有限公司委托金融机构向我公司提供贷款有利于公司拓展公司融资渠道，可以解决公司经营管理过程中对资金的需求。

3、白音华金山从海州露天煤矿采购原煤，这种燃料集中采购方式有利于发挥电力行业的规模效应和相关专业公司优势，降低采购成本，保障电煤供应。

4、有利于保证白音华金山设备正常运转，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管理的实际需要，属于必要的日常交易行为，为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提供保证。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根据生产运营及实施在建项目的实际需要，通过公平、合理的方式而进行的，保护了交易各方和公司的利益，交易有利于公司项目尽快建成，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上述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六、独立董事的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李国运先生、张文品先生、李永建先生认为：

1、华电财务根据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包括存款业务、结算业务、借款业务及其他金融服务的业务，该关联交易事项可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公司及附属公司可通过华电财务公司获得更加便捷高效、多品种的金融服务，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2、华电金山能源有限公司委托金融机构向公司提供贷款有利于公司拓展公司融资渠道，可以解决公司经营管理过程中对资金的需求，是对公司发展的支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3、公司控股子公司白音华金山通过阜矿（集团）彰武煤炭销售有限公司购买海州露天煤矿进行发电生产，可以借助燃料公司集中大宗采购的优势，进一步稳定供应渠道和优化采购结构，保证生产用煤的供应，控制煤价，从而有效控制生产成本，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4、华电检修将继续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白音华金山提供机组日常维护检修、大小修等服务（此项业务于2010年度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按不高于市场价格确定），有利于保证白音华金山设备正常运转，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管理的实际需要，属于必要的日常交易行为，为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提供保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5、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根据生产运营及实施在建项目的实际需要，通过公平、合理的方式而进行的，保护了交易各方和公司的利益，交易有利于公司项目尽快建成，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上述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6、该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是合规合理的。关联董事在董事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议案时均回避表决，涉及的关联交易表决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因此，同意这项关联交易。

4、上述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七、备查文件目录

1、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2、本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本次关联交易的《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396　证券简称:金山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2-009号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丹东金山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丹东金山"）、辽宁康平金山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康平金山"）、辽宁彰武金山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彰武金山"）

●　本次担保金额：

为丹东金山贷款提供担保30,000万元；为康平金山贷款提供担保5,000万元；为彰武金山贷款提供担保5,000万元；合计40,000万元。

●该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在本年度担保额度内具体办理每项担保时，将不再逐项提请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批。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支持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丹东金山、康平金山、彰武金山发展，经研究，公司拟为上述公司提供贷款担保，期限一年。

本公司于2012年3月26日以现场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2012年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丹东金山热电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丹东市沿江开发区E区42号楼202室

法定代表人：黄沈阳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火力发电；供暖、供热；粉煤灰、金